2023年分钟话题演讲(实用16篇)

导游词是导游在引导游客参观旅游景点时所进行的一种口头解说，它可以为游客提供更详细和全面的信息。小编精选了一些富有魅力的导游词范文，希望能够给您带来一些灵感和创意。

分钟话题演讲篇一

相识是偶尔，也是缘分。

缘分是个形象的概念，它摸不着，看不见，猜不透。人与人之间的相知趣知，无不是由于他们之间的那一份缘。更或者，同舟共渡的船客能共舟也是一份缘。

刻意寻求来的东西是无缘份可言的。追寻的东西，往往不成果，名人名言。如游览：在往返途中的乐趣，往往比在目标地播种的更多。

与自己失之交臂的东西，急需时倾尽全力的去找也找不到，最后却发现本来它始终在自己的身边，只是找到时，自己却不再须要它，那时有缘无分。无缘份的我们不必强求，有缘无份的我们也不该挽留，这些东西是无奈永远控制在自己手中的，那么便让它们随风而逝吧。一切顺其天然，省得苦苦追寻的那一份缘，得手后，却发明跟自己心目中的相差甚远，想放弃，又舍不得，弄得前进的脚步竟全是缘分的负荷。

人都说：缘分天定。良多的偶尔，每次的偶合，不经意的邂逅，让人感到到冥冥中确切有一股力气存在。"嗨！又会晤了。""咱们真有缘；""难道这是缘分？"当上帝看到这一切时，他悄悄的笑了。威力无限的`魔棒指挥着这所有，给人们的脸上带来了无穷的喜悦，还有心底的那份感谢。

不要说自己不懂缘分，缘分抓不住的，抓，已经有了一份刻

意，只能用心去懂得，感悟。缘分来去促，你觉得它来时，那是一阵惊喜；假如它走时你才感到，那是一种惆怅和悲伤。有些逝去了便不会再来，你只能遗憾一辈子。记住：缘分是一种做作，不是刻意的。

缘分无需等待。她要来的时候天然会来，因此不用翘首以待，望穿秋水。只有专心去感觉，那已经是很不错的了。缘分无法则，苦苦的等候着一份缘，很可能会是等不到。苦苦期待，那是刻意，那时即便缘分擦身而过，你也感觉不到。与其如斯，不如废弃等待，去多居心去领会，或者，缘分已来到了你的身边呢。

信缘、惜缘吧，你会因而领有很多知心友人跟快活的人生的。

分钟话题演讲篇二

我们都知道,一般情况下,演讲时需要写一份演讲稿。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大学三分钟话题演讲，希望能帮到你哟。

对于书，我有种莫名的购买欲。我并不是个喜欢逛街的女孩，说的通俗点就是我是一宅女。上街最常去的地方就是书店。我喜欢并且很享受把自己泡在书里的感觉，在这里我就是一个贪婪的小孩，想要得到比多更多的东西。

爸妈说我不像个女生，没有女生该有的“特质”。比如，上高中以前我一直是剪短发，性格大大咧咧的像个男生。这些其实都还好。他们最不能够忍受的就是我的房间。用他们的话来说就是“那简直是个狗窝”。狗窝吗?我倒不觉得狗窝有什么不好。不是有句很俗的话说“金窝，银窝，不如自家的狗窝”这说的可是比真金还真。每每听到我说这句话，他们就会用一种极为不解的眼神盯着我看良久，然后又同时对这我摇头。看到这样的画面我就会特别不给面子的笑出来，真

是太有默契了。他们对我这样的反应表示无奈，有不约而同的摇头，再叹息。我回给他们的则是更为夸张的笑声。嘿!你们可别把我的房间想成是那种臭袜子满地堆积，脏衣服随处可见的回收站。抗议!本人还是一个生活在21世纪的文明公民好吧!

乱，那是因为我对书的购买欲太强烈了。我的房间不是很大，在摆下一张书桌，一个衣柜，一张床后，留给我活动的空间少的可怜。书柜的入住是一个不太可能的梦。

每次去书店我都特别的矛盾，既兴奋又痛苦。兴奋就不多作解释了，痛苦则是因为太难以取舍了。每一本我都爱，每一本我都想买。这种感觉就像是几个非常优秀的男生站在你的面前，他们都希望跟你在一起，每一个你都喜欢，但是你只能选择一个。和每个人都在一起这是客观条件所不允许的。我的客观条件不允许我将我爱的书都带回家，所以去书店就变成一种痛苦了。但是，每次上街我的脚就会不自觉的往书店方向移。我站在书店门外时还是个小资产阶级，从书店出来时就成了个无产阶级。社会主义国家，无产阶级光荣，是吧!

我所拥有的书的数目是令人羡慕的。我的窝里随处可见的东西没别的，就是书。书桌上，床头边的凳子上，床上，地板上……他们在我目之所及的地方，只要我伸出手他们就会被我紧紧地拽到手里。这种感觉让我很安心。不过，我不买言情小说，这是原则。原因很简单，我觉得很奢侈，而且看小说会让觉得特别的空虚。我不喜欢这种感觉。

爸妈觉得我不可思议。他们看见我买书就会说：“你的课本看懂了?买这么多的书，对你有多少帮助，现在这些东西对你来说就是废纸一堆。老是觉得自己行的很，浪费时间来看这些没用的。”真是太莫名其妙了。我喜欢看书，喜欢买书，这也不行?这也有错。难道说，除了课本，我不能再看别的。怎么没有用?怎么会没用?现在到底是为了获得知识读书，还

是为了考试读书?我不懂，我真的不懂。

记得有一篇文章叫《分数之外学会感动》。有一位教授在他刚做老师的时候，有一个学生——校刊的主编，校文学社社长。在一次期中考试时，现代文阅读竟然得了0分。匪夷所思的是，并非答错了，而是没有做。

他找他，问为什么。

学生告诉他，用作题目的那篇文章，他读完第一遍，就哭了。他当然知道这是在考试，所以，再读一遍，还是哭，哭到无法思考。他决定先完成后面的试题。直到把作文写完，回过来读第三遍，还是哭。于是，他选择放弃，即便还有足够的时间。

教授说，后来，交过许多学生，做过无数，做过无数的阅读。可是，我一直记着有这样一个学生，有这样一张脸。

老师教给学生知识，教给我们们阅读的方法，有经验的老师还可以传授给学生所谓的技巧。可是，他们一直忘了让我们学会感动。一些当老师的自己读书的时候，常常是感动的，只是，他们们一直忘了让学生们学会感动。老师们自己读书的时候，常常是感动的，只是这份感动无关乎考试，无关乎升学，上课的时候，就常常省略了。

我们学生中的一些人，将来会进很好的大学，但是，他们的生命中少了一点温暖。可能那温暖并不一定能让我们获得一个好的分数，但我认为，那温暖一定会让我们成为一个正直的人，美好的人。

我的窝里有能够给我感动的书，我的窝里有能够给我力量的书，我的窝里有能够给我温暖的书，我的窝里有……这些都远远比分数更重要不是吗?这些是废纸吗?不，不是，这些是金子甚至这些比金子更有价值。

千年之后再回望你和你的诗歌，你还是那样微笑着，在人们精神的夜空中绽放着耀眼的光芒，那样孤傲，那样纯洁，却不可超越.

贺知章早就说过，你是天上的谪仙，早晚要回到天国去，做掌管风流的正神.自那时起，人们就知道你有一双翅膀，带着你驾驭着诗才，凌驾万人之上，永耀天宇，不落尘埃.呼啸中用烈火在碧空之上挥洒出两句战斗的誓言：“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

看透了尔虞我诈，你把酒视作生命的一部分，或许，酒就是你那对高傲的翅膀。

兰陵的郁金香酿制的美酒，你喝得“不知何处是他乡”，酩酊中听到皇帝呼你上船，你却说你是“酒中仙”，拒登龙舟。

迷迷糊糊，贵妃亲手调制的醒酒羹已到嘴边，依稀记得皇帝叫你写几手新诗，用以欢娱。你才知道自己只不过是皇族宴饮中一个“不可或缺”的墨客，于是大袖一拂，喝着列酒，骑着青驴快步迈出京城，仅留下高力士羞愤的手中握着的一双高傲的靴子，和几句带着九分醉态的“云想衣裳花想容”和“可怜飞燕倚新装”。

你在朋友给你送行的宴会上又喝醉了，于是你高唱：“请君试问东流水，别意与之谁短长!”于是你神游八极，用酒香和墨香的气度向世人描摹了你将登蜀道的行云流水与梦游天姥的天马行空，蘸着琼浆玉液，留给后人顶礼膜拜。

杜二把你定为“饮中八仙”中核心的一位，你只说一句：“挺好的。”你知道，只有他读懂了你醉后狂涂的一句“天生我才必有用”，也只有他明白你有一双泛着酒气的翅膀，你双翼一振，几缕透明着酒香的羽丝飘然落下，纷纷扬扬一斗就是诗百篇。

看权贵如粪土，视名利如浮云，但你对待朋友却赋予十倍的真心。或许，朋友也是你灵动的翅膀，将你翱翔的姿态永久地定格在诗坛的天空。

那一年，你名满天下，他还只是个毛头小子而四目相对的一瞬，你们都恍然发现你们前世必是交心刎颈的挚交，今生又在诗歌的星光中相遇。自此，每当你修仙访道，痛饮作诗时，都会想起他，虽然给他的诗很少，而你知道，他的成就一定不低于你自己，要留给他一扇当着路旁冻死的遗骸的朱门，留给他一座被秋风吹得破败不堪的茅屋，留给他一封官军收复蓟北的捷报，留给他一片尸横满地血流遍野的战场，留给他一个面对两个黄鹂、一行白鹭的窗棂，“门泊东吴万里船。”

千尺深桃花潭，在你眼中不过是彼此见眼神交融的一个咫尺罢了。汪伦，踏歌而来为你送别的朋友，让你明白了你并不是漂泊补丁的羁人，更不是无家可归的浪子，至少在汪伦所酿的美酒中，留有一份对你的祝福。

你惦记着左迁龙标的王昌龄，便把愁心托付给杨花与明月，渡过五溪的急流，陪伴友人的身影疾驰到夜郎之西。你与座上家宾开怀畅饮，不需要管弦丝竹，只呼出幼子，将五花马与千金裘换来美酒，与友人一醉，同销万古愁。你很清楚，黄河之水从天上奔流到大海磨灭了岁月的棱角，而朋友们是你永恒的翅膀，虽然看不见，但能带着你向蓝天更深处飞去，“扶摇直上九万里。”

你的天才，你的高傲是凡人学不到的，而更重要的是你的隐形的翅膀，摇动生风，赋予你一个又一个新的高度，时而带着酒香，时而伴着火光。

依稀中看到你双翼振动的身影，我说，这是中国诗歌的影子。

谁告诉我“每只天鹅都是天使的纯真微笑“?让我日思夜想，

等待那洁白的羽翼，憧憬那同雨翱翔，伴清露入眠的高贵。

曾经，灿烂的微笑，明媚的瞳仁是我的“招牌”，伤感只能呆在垃圾堆深处，烦恼只是沉积在箱子底部。我是一个在广袤的天宇下追着风筝奔跑的孩子。

我的梦想呢?昔日的梦想哪去了?迷茫，疑惑。

举起灰暗得显眼的风筝，举向天空，千疮百孔的它在清风阵阵的协助下居然也飞得很高。忽而，天一片阴霾——抬头，发现是风筝挡住了太阳。感觉这遥远而稀薄的阳光，竟觉得双颊有些异样——一摸，全是泪。苦涩地付诸一笑，悲怆地与过去告别。

过去，我单纯，我快乐，是因为我心甘情愿地呆在看似美好，风平浪静的世界里。昔日的我做着一个个华丽得不真实的梦，并幼稚地把它们认为是梦想。

现在，我不解，我迷惘，是因为我成熟了。我自主地选择了撕破坚韧厚实的一层，破茧而出，然后再以一种初出茅庐的稚嫩去迎接更多的挑战与磨难，我要考虑的是如何更好的经营自己的梦想。

是的，成长就是化蛹为蝶的寻梦之途，在我心中，多的并不是对成长的惧怕，而是因经验贫乏而造成的底气不足。幸好，梦想还不至于在疼痛与迷惑的山崖中坠落。只是急功近利的我，太渴望成功，把自己的梦想系在同一只风筝上，太过于拥挤也太容易跌落，太过于执迷也太容易彷徨。

梦想也许真的能够产生一种神奇的力吧?我是很难想象，人如果没有了梦想会是什么样子。但我执拗的认为，一个人可以失败，可以遭受挫折，可以忍受孤独和不幸，但不可以失去梦想。没有梦想的人生就像鸟儿失去了双翼，船儿失去了双桨;放弃了梦想的人就等于放弃了成功，放弃了让生命闪光的

机会。

正因如此，我一直坚持不懈的奋斗，无论道路多么崎岖曲折，不管激流多么湍急汹涌，都挡不住我追逐梦想的脚步。但也是因为这样，豪气冲天的我为了我的未来殚精竭虑心无二用，都不愿意稍作停歇欣赏以下成长之路上的花繁叶茂云淡风清，因此，占据我心底的才总是两个字：“苦”、“累”!——风筝似乎挡住了太阳，追求梦想的苦累似乎挤掉了许多原本快乐无邪的时光。

然而，寻梦之途，我只想着成长的疼痛，未来的渺茫，机械而艰难地*纵那只梦想的风筝。却忘了提醒自己，只要线还紧攥在手心，风筝便不会飘远，青春会依然美丽。宁静的感觉让我纷杂散乱的心情好好沉淀，细细酝酿，稍稍松弛一下我紧绷的心弦，风筝会更加从容洒脱地飞翔!

“flyaway□不管流下多少眼泪，坚持下去的动力还在□nothingiwillbeafraid;flyaway□不管未来有多困难，我仍然能感觉心跳还在□nothingiwillbeafraid!”

分钟话题演讲篇三

大家好!

亲情就像迷茫中的路标，指引着你前进的方向；亲情，像一盏灯，照亮你该走的人生；亲情，就像一杯茶，可以温暖你的心。

小时候，家庭是一个温暖的家，父母和我住在一起，朦胧中感受到父亲的关怀。我难过的时候，家人给我安慰；开心的时候，家人祝福我。

你用平静的湖水抚平我内心的起伏；你是家人，家人就是你。

你是一个重要的枢纽，天地万物都由你精心维护；你是命中注定的缘分，从早到晚，从近到远，从生到死，永远相伴；你是家人，家人是你。

心灰意冷的时候，家庭是给人希望的梅花。当你看到它的时候，你一眼就能克服一切困难；难过的时候，亲情是一杯解忧的烈酒。喝了它就醉了，解决了千千万万的烦恼；这就是亲情，无论何时何地她都会一直陪着我。

家庭，像一颗蜂蜜，给你甜甜的味道；亲情，就像沙漠里的一泓清泉，可以在你困难的时候帮助你；亲情，就像一艘船，带你踏上漫漫征途。

谢谢。

分钟话题演讲篇四

今天，正在继续构思作文中，突然看到了《鱼我所欲也》，就里面的两句话，产生了联想，或许是对这些话的一种错误诠释，却是对这些话所指代的人的一种贴切的比喻。

——题记

“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苟得也。”

生命是我所想要的，但我所想要的东西有比生命更重要的，所以我不会做苟且偷生的事。重复斟酌此话，突然发现，它很适合某种人群。

生命是他们所想要的，但是他们所想要的东西对他们来说远远比生命更为重要。在这个物欲很流的金钱通行的世界里，他们都只认为，有钱就拥有了一切，为了钱，可以不惜牺牲自己的一切：人生的价值，诚信，尊严，甚至是生命。他们把钱放在了首位，为了钱出卖自己的灵魂，拿生命来开玩笑，

以至于不惜以身试法。贪官污吏就是这类人的典型代表，此种人，就是本着生命诚可贵，金钱价更高的原则，认为只要有钱，一切就可以随心所欲了，为了钱，可以不顾一切，奋不顾身，在弘扬法律与道德的虚伪面孔下，藐视法律威严，目无王法的把钱一点一点地往口袋里塞，把生命一点一点地往外不停的拉。他们不是苟且偷生的活着，而是“光明正大”的苟且偷生着，直到枪口对准了脑袋，直到生命走到尽头时，才真正的发现活着是多么的美好，生命是如此的珍贵。不过，一切为时已晚，什么都已经随着时间的脚步流逝了，不能重头再来，只能面对。那就不能再“光明正大”的逍遥法外了，那真是：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苟得也。就是想苟得，法律也不允许啊。

“死亦我所恶，所恶有生与死者，故患有所不避也。”

死亡是他们所厌恶的，但他们所厌恶的东西，有比死亡更加可怕的，所以有了灾难，祸患也不躲避。

死亡，是每一个人都厌恶以及害怕的事情，这是不置可否的，可是呢，那些贪官污吏们比起死亡来，恐怕更害怕贫穷吧，不然为什么连违法，犯法都不怕，拼死也要把钱贪呢?他们忌贫如仇，一心只为飞鸿腾达，荣华富贵，他们厌恶贫穷!从前的经济落后，生活条件很差，大家都过着贫困潦倒的生活，所以立志，将来长大了，一定要出人头地，做个生活在上等层次的人。这本是一件好事，可是，人的欲望是永无止境的，当第一次尝到了上层生活富丽堂皇，感觉到了富裕生活的滋润后，贪婪的欲望就愈发的强烈了，这种欲望，把人固有的人性与良知都磨灭了。此刻的他们，恐惧都被埋没了，越贪就越大胆，越大胆就越贪，就这样，一步一步，把自己推向死亡之涯的边缘。

贫穷的概念让他们都忘记了死亡的恐怖，甚至无视了死亡，他们总是想着，不要贫困。为了钱，他们“无私”的放弃了生命。

故患有所不避也。对于他们来说，什么是灾难，那一声声的警笛的尖锐的鸣叫声，就试他们最大的忌讳，最大的灾难，所谓的患。遇到了也不躲避，就是想躲，能往哪里躲呢?这真是应了：死亦我所恶，所恶有甚于死者，故患有所不避也啊。

其实，我本无心把这两句圣贤之语用在这些贪官污吏的身上，可是，细来想想，这些话，却又像是为他们量身定做的一样，比喻的是如此贴切到位，符合他们的形式与作风。或许这是对这两句话的错误的诠释，有人或许会认为这是对孟老夫子的话的玷污，他们根本就配不上，从前这些本来是形容品德高尚的人的话语，现在却用在了他们身上。可是谁会想到呢，现代社会，会窜出了一群贪官污吏们，非把这些“品德”反向的表现在他们身上，本是舍生取义之意，到了他们身上，舍生取财却表现得如此淋漓尽致。即使是对这两句话错误的理解与诠释，却也是他们最贴切的表达啊。

分钟话题演讲篇五

也许，你现在正活在幻想中，深深陶醉;也许，你现在正悠闲地听着音乐，玩着游戏，怡然自乐;也许，你现在正和同学夸夸其谈……也许你现在处于一个轻松愉悦的氛围，然而那只是你选择“活在当下”的状态，享受着自己的每一次呼吸。

“活在当下”是中国人乐天知命的传统想法。然而，当我们面当死亡，还可以活在当下吗?我们可以选择活在过去和未来，也可选择活在当下。“当下”，是我们其中一种选择。

我常常羡慕陶渊明“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惬意;也佩服屈原将抱负和梦想寄托于现下，创出了脍炙人口的《离骚》绝唱;更仰慕武帝将豪迈和大度寄情于当下，赢得了一番太平盛世。活在当下，才会活出完美历代的文人墨客都怀揣一颗恬静、淡泊、寂寞之心。他们淡然，顾隐世退居，他们豁达，他们开朗。生活在自己给自己制造的快乐中，享受着此刻的幽静，他们想要的只不过是生活最基本的安定和平状态而已。

武则天，这个中国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她之所以拥有了改变国家的权力，是因为她有改变自己的创新能力。曾经，她不过是一个徒有美貌毫无才学的才人，失宠却让她懂得了“以才侍君者长，以色侍君者短”这个道理，她努力地改变自己，从一个平凡女子变成一位学者，打破了历代君王只为男性的惯例，从一位学者变成一代君王。她成功，因为她有越人的胆识，更因为她有改变自己的决心和敢于创新的精神。

现代画家梵高的《星空》是一幅闻名世界的巨作。但是却是他住在精神病院时创作的一幅作品。画面冷色调为底，张狂的星云如同恶魔的双眼，凌乱的线条组成诡异的星空。当时没有一个人理解他的意图，只当他是精神病发作的一时宣泄而已。可是院长却在这幅如今的世界名画前徘徊很久，他说：“这是梵高又一次创作的巅峰。”同样的一幅画为什么会有截然不同的两种态度，不一样的眼光注定会产生不一样的效果。正是院长这种“创新”的眼光才看到了梵高作品的真正价值!

我们需要眼睛，因为眼睛能让我们脱离黑暗看到阳光;我们也需要眼光，因为眼光能让我们看到眼睛看不到的东西。人要立足于世，就要用不一样的眼光去创新。

生活需要我们有“活在当下”的洒脱，更需要敢于创新的勇气。

分钟话题演讲篇六

演讲是一门语言的艺术，它旨在调动起听众情绪，并引起听众的共鸣，从而传达出你所要传达的思想、观点、感悟。下面是本站小编为你整理的几篇三分钟的话题演讲，希望能帮到你哟。

尊敬的xx

大家好，今天我为大家带来的演讲叫做《青春·理想》。

我们，撇下无知迎来了属于我们的青春。青春，让我们肆无忌惮，畅然释怀，体味风那样的自由，感受云那般的自在，因为青春赋予我们的是生命的巅峰，我们无须成熟，我们不再无知，我们唯有执着。

人生的花季是生命的春天，它美丽，却短暂。作为一名大学生就应该在这一时期，努力学习，奋发向上，找到一片属于自己的天空。青年是祖国的希望，民族的未来。每个人主宰着自己的明天。

最后我想用梁启超的话来结束今天的演讲：少年智则国智，少年富则国富，少年强则国强，少年进步则国进步，少年雄于地球，则国雄于地球。让我们洒一路汗水，饮一路风尘，嚼一跟艰辛，让青春在红旗下继续燃烧;愿每一位青年都怀抱着自己的理想，在人生的航程上不断乘风破浪，奋勇前进!

谢谢大家!

尊敬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是什么，让南归的群雁执着展翅?是什么，让寒梅的嫩芽傲立风霜?是什么，让屡败屡战的人们重新上路?是理想!理想撑开了归雁的羽翼，吐绿了嫩芽的冬天，鼓舞了人们的精气。每个人都有理想，每个人都应有理想，没有理想的人如同活在一个空洞的世界，没有进取的动力，没有前进的目标，只是每天规规矩矩的重复前一天的事情，就没有快乐所言。因此，人生，必是因绚丽多彩的理想而充实!

而所谓职业理想是个人对未来职业的向往和追求。职业理想源于现实又高于现实，它比现实更美好。12岁时，周恩来就

发出“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的誓言，表达了他从小立志振兴中华的伟大志向。同学们，你们现在是学生，你们有什么样的理想啊!我想，我们应该向敬爱的周学习，从小立志，树立一个崇高的人生目标，然后，为实现这个目标坚持不懈，奋斗不止，为人民，为国家做出贡献，这样我们的人生才有意义。

而我的职业理想是做一名合格的，能够独当一面的技术工人。是的，父母也希望我们有个好的工作，国家更加需要我们技校生，而想要成为一个有技术的工人，就必须从底层做起，深刻了解企业文化，踏实成长。想想，当我们亲手做出一件精美的工件时，是多么让人振奋人心啊。但我们更容易把自己放在很高的起点去观察我们的周围环境，思考我们的职业未来，甚至还想将来所从事的工作条件要比别人好一些，付出的劳动比别人少一些，拿的工资却要比别人高一些的。显然，这种失去“自我”的职业憧憬是“空中楼阁”，是“水中月亮”，永远是可望而不可及的。只有从自身出发，才能够准确定位，瞄准适合自己的岗位去不懈努力，这样才有可能得到最后的成功!

要知道并非所有的职业都适合你，也并非你能胜任所有的职业岗位。每种职业都有与之相适应的职业能力要求。因此，有选择地、有针对性地培养自己的能力，主动去适应并接受职业岗位的挑战是十分重要的。

三年的技校生活即将结束了，三年中，校园生涯让我不断的挑战自我，充实自己，为实现人生的价值打下坚实的基础。在校期间，我思想上再没有从前的“厌学”情绪，而是虑心好学、刻苦认真、吃苦耐劳，认真参加各种社会活动，及时总结，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培养了自己的自学能力以及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三年技校生活的学习和锻炼，给我仅是初步的经验积累，对于迈向社会远远不够的，因此，面对过去，我无怨无悔，来到这里是一种明智的选择;面对现在，我努力拼搏;面对将来，我期待更多的挑战。战胜困难，抓住每一个

机遇，相信自己一定会演绎出精彩的一幕。

谢谢大家!

尊敬的各位老师，各位同学：

大家好!

今天，我非常高兴的站在这个舞台上。在这个舞台上我将为大家带来我的演讲，题目是大学的青春梦想。你热爱生命吗?那么别浪费时间，因为时间是组成生命的材料。

昨天是回不去的，有无意义，看你如何反思;今天是等不得的，有无意义，看你如何珍惜;明天是想不来的，有无着落，看你如何拼搏。我怀着梦想和激情走进大学的校门，开始着一段新的人生之旅，我从一个满怀壮志的高中生，成为一名大学生，现在的大学生活给我们带来柳暗花明又一村的崭新境地。大学是激情四射的，放飞梦想的舞台，是人生航线的转折点。是我们人生中最灿烂的时光，我们要抓住机会，好好的锻炼自己，让我们的青春尽情的挥洒吧。

史蒂芬。霍金 二十岁以前，他还是一个无忧无虑且才华横溢的小伙子。二十一岁的时候，他突然被告知患了肌肉萎缩症医生宣布他只剩两年的生命!这个消息对于普通人来说也许只意味着绝望和死亡。但是他没有向命运低头，他以顽强的意志力和他那颗追寻梦想的心，使生命一直坚持了六十多年。梵高的执着的绘画梦想，虽然很遗憾在他生前，他的作品没有受到是人的欣赏，但在那种世人漠视、穷困潦倒的环境下，仍坚持着自己的梦想，画自己想画的画。

时间就像流水，空手抓不住，我们要赶快行动。我怀揣梦想而生活，我喜欢我的生活忙忙碌碌，有着充实的感觉。刚来到这学校，我也迷茫过，因为在大学里我们的空闲时间与高中忙碌形成了强大的反差，因而觉得失去了方向，时间让我

不知所措，还好有美好的梦想唤醒迷失方向的我，梦想成为我生活的动力，使我平淡的生活不再枯燥无味。曾有人说过，要想事业上有所收获就必须先脚踏实地的付出，梅花香自苦寒来，面对世界的各种诱惑时，要耐得住寂寞。我们要明确努力的方向为了梦想，坚定地走下去，相信路会越走越宽的。

在此，祝愿所有的同学，所有的人，都怀着自己的梦想，自己的理想，并全力以赴为之奋斗吧！

谢谢。

分钟话题演讲篇七

是的，没什么丢人的，我就是一只灰褐色的小麻雀。

还记得多年前那个阳光明媚的春天。处处鸟语花香，青草芬芳。而我，也终于离开的爸爸妈妈的怀抱，寻找那片属于我的广阔天空。

呵呵，那时的我还是很年少轻狂吧。总在想，翻越那座生活了几年的大山，就能寻找到更加美丽的地方，更加适合我的地方。

幸运的是，我真的找到了它——一座美丽的花园。

这座花园的主人是个年轻的猎人，充满朝气，英俊潇洒。

在这美丽的园子里，有歌喉美丽的百灵鸟，还有可爱的珍珠鸟。开心，因为他们都是我的朋友，不管怎样，我是这么认为的。

只是，人类好像有一句话：该来的总会来的。

没错，那一天，它终是来了。

那是很炎热的夏天，虽然我们家族的警惕性一向很高，可在这似火的骄阳中，我们却都昏昏沉沉的。就在我俯身下树准备喝水的时候，“咚!”仿佛什么东西击中了我，只觉得翅膀上有黏黏的液体流出，身体就像被一只大手往下拉一般，怎么飞卜高了。

“世界仿佛在旋转，哦，祖母，是您从天堂来接我了么?”身旁，隐约的是一群孩子惊喜的叫声，继而，一声怒斥打断了那笑声。然后，眼前是一个放大的脸，一根根的眼睫毛。好漂亮。

哦，是花园的主人。

哦，是他救了我。

哦，谢谢，谢谢，谢谢。

而我，在他的精心照料下，受伤的翅膀很快恢复了。皮毛也恢复了以前的光泽。可是，真悲哀呵，它，永远都是灰褐色的，那种很难看的，灰褐色。

终于又可以飞翔了，又可以穿梭在花园中，聆听着百灵姐姐的歌声，欣赏着牡丹妹妹的婀娜，可怜着自己的丑陋。

终于，决定离开，就是在第二个春天。

离开的那天，阳光那么明媚，小草那么生机勃勃。却，涂添悲哀。

不舍啊。真的不舍。可是，我必须要走了，这里除了我的恩人——他。没有人值得我眷恋。没有人。我认为，还是父母可以给我温暖，给予我幸福。

再见了，我们一定会再见的!

5年后……

此时的我已经成为了一只健壮的雌鸟，身体也蜕变了，丰满了，美丽了，引人注目了。可我还是希望回去，真的好想他啊。

哦，我亲爱的恩人啊。你还在那儿么?你还是那么的帅气么?

我们家族是不适宜远行的。可是我不顾父母的反对，一意孤行地再次来到了这个花园。可是，这里却没有人，真的是人去楼空啊。这里，不再美丽，可以说是一片废墟。到处杂草丛生。连那些美丽的大树也枯萎了。

真是悲哀呵。

哦，我看到了什么?!一个颤微微的老人映入了我的眼帘。他的身上背者一把破破的旧猎枪。天啊!是他!那是他的枪!他怎会变的如此落魄，怎会如此狼狈。

我飞了过去，想看看他，这般可怜的他。

瞧瞧他，一无当年的风采。他的眼睛布满血丝，古铜色的脸上满是饱经风霜的痕迹。身躯瘦如柴骨。我真不知道这几年他是如何度过的，怎会衰老的如此之快。

哦，他看见我了!我的心咚咚跳，仿佛怀中揣了个小兔子。

哦，他露出的惊喜的表情!是认出我了么?是想念我了么?

可是，他却一蹦一跳地走进了房间。呵呵，真是滑稽呵，一个中年男子蹦蹦跳跳。一定是去给我准备美食品了。

不料，突然在我的身后传出了“砰”地一声，一颗子弹从我的胸膛穿了过去。我不想转身去看握枪的那个人，我不想接受事实，真的不想。可是他却走到了我的面前，露出一丝微

笑。“这只傻鸟，怎会笨到站在一个穷困潦倒的猎人面前呢，这不是明摆着想当我的晚餐么?”

我流泪了，泪水和着血液，浸湿了我的全身。

我不明白，不明白，真的不明白。他曾救过我，怎会杀了我，然后……去品尝。

我累了。该休息了。

这个世界，再见。

分钟话题演讲篇八

伞外，雨点“噼里啪啦”地落在伞上，发出咚咚的闷响声;伞内，他揽着我的肩，正送我往考场的方向走去。

校门前，“家长止步”的标牌将他的脚步定格在了那里。他为我理了理头发，拍掉我肩上那并不存在的雨珠。“去吧，”他笑着说，“别紧张，努力就好，考完后，我在这儿等你。”

我走进校门，向考场走去。突然转过身，因为我想在进考场之前再看他一眼。我想再看一眼这个为我奔波，为我付出的人，我想再看一眼这个给我鼓励，给我支持的人。

转身的一刹那，目光与他相遇，他举起右手，顾不上左手中的伞是否倾斜。他挥了挥手，冲我笑了笑。那挥手间流露出的鼓励、信任、支持……早已不是我所能够读懂了的。

我回过头，继续走向考室。我走得坚定有力，我用我的背影告诉他，我能行。

坐在考场上，想起他的挥手。想分析出其间的情感，却不能

如愿。

试卷分发下来了，考题出奇的难。当初若不是他的鼓励，我也不会报考这次考试。脑海中又浮现出他挥手的画面，这画面却给了我动力。我开始奋笔疾书，带着他的期望与我的梦想。

他踮着脚尖，伸长了脖子，举起右手，探着脑袋张望着，左手高举着那把黄色的伞。灰色的天空下，一把黄色的小伞，乍一看显得滑稽可笑，可此时我觉得它们是最完美的搭配。继而他也望见了我，他用力地将举起的右手伸得长些，使劲挥舞着，挥舞着。我脸上有水珠滑过，我已分不清是雨水还是泪水。

他，不是别人，是我的父亲。

父亲，你可知道，从你挥手的间隙中流出的如水的父爱，已汇成我生命中最美的河流，在流动之际奏出了我生命中最美的乐章！

分钟话题演讲篇九

广袖罗衣七尺绸，云鬟娥眉玉搔头。揽纱辗转梦千般，鲜见一人花容瘦。不所指千夫唾，可堪锦一夜寒。令赏泥瓦暮春雪，不念金阁伴秋蝉。

——题记

我，在第一次看到这个标题的时候就被吸引住了，一种莫名的冲动想一睹其芳容。于是千方百计找到了原创。这是一篇以古代为背景的小说，是在华丽得过于炫目的地方埋藏的爱。虽然作者在文中并没有提到，却会让读者在细腻的文笔中聆听爱如雪莲般开放，像泉水潺潺流远的柔软。

“什么是王者?他代表了无上的权力，还是最深的寂寞?天下人只会看见最表面的一切，却永远不会了解，身为‘王者’所拥有的，从来都并不真正属于他。”

看到这句话的时候，我许久没能回过神来。千百年来，对于历代君主世人众说纷纭、言论不一。无人遮住他们的口，可他们在嘶声力竭唾骂的同时，却不知，高处不胜寒。在那外人无限向往的皇宫内，能得到真爱是何等不易。可是，他们不知;可惜，他们不知。苍天有泪，英雄无罪，美人何辜?看是无意却有意的一句话却概括了所有：皇帝，是天下间最有能力自私，却最不能自私的人。

在经历了种种不堪回首的往事之后，时世流年。物事人非的无可奈何，道出了千百年来时光飞逝和人间常情。身为皇者，他拥有这个自私权力，但是否踏出那一步，也只是凭他的意愿罢了。

世界上最远的距离，是鱼与飞鸟的距离，一个在天，一个却深潜海底。

幸福是什么?

这是文中围绕得最深的话题，或许也是当今人人追寻的答案。就像文中的主角们一样，明明知道幸福持手可得，却碍与一些虚无的东西而不愿回头。于是他们失去了所有。就连曾经拥有过的，也失去了。还剩下什么呢?躯壳罢了。我们又何尝不是如此。为了虚荣，为了权贵，为了欲望，为了那些生不带来死不带去的东西放弃一次又一次占有幸福的机会。爱，自尊都萎在土里，化灰化尘。

人们在爱中去老，去死。去与失散，在这场拿自己的年华作筹码的赌局中随波逐流，无人幸免。那个脆弱的东西承受不了一丁点儿的谎言和欺骗，也容纳不了丝毫的懒散和不尊重。最基本的，就是相信。相信一个人并不难，尤其这个人是你

身边的人。文中的两个人，当他希望他相信的时候，他却选择了怀疑;当他选择相信他的时候，他却怀疑他的相信。两次抉择，对我们任何一个人来说，区区两次不算什么。因为有太多的后备题够我们去弥补了。可惜不然。一盘棋，走错了一步，就可能全盘覆没，即使想方设法挽回，也要浪费多几倍的棋子勉强挽回。如果赌注是时间呢?一道选择题，让你选择相信或怀疑，对方是你朝夕相处的人，不要有一丝犹豫。你会选择什么?同样抉择的他并不是怀疑，只是在诸多证据面前犹豫了一下。于是他后悔了。赌注是时间，所有人陪着他等了几年，终于等到了下一道选择题，同样的人，同样的赌注，同样的相信与怀疑。他毫不犹豫的相信，换来的却是不屑。看似不屑，更多的却是怀疑。原来几年前的抉择，改变了两个人。

有人说：希望是用来破灭的，爱人是用来欺骗的，朋友是用来出卖的，誓言是用来背叛的。是不是这样，我们就不需要希望，爱人，朋友，誓言了呢?能分清它们的往往并非老成的大人们，而是孩子。正如《侍郎》里的太子，年龄如此小的孩子能拥有的睿智。那是在经历了怎样的童年才配拥有?每个人的成长都需要时间，在这深宫之中的孩子，却要教一般人成长得更快。从他有记忆开始，每天必须面对的就是看不完的书，习不完的武，不容许有一丝松懈。父亲很疼爱他，却从来没有给他说不的权利……尽管如此，他还是一如既往的敬仰着他的父亲，理所当然的不想让父亲失望，只有这样，他才能得到父亲满意的目光。

“皇上也太辛苦了吧，寝宫不是让人休息的地方吗?可奴婢觉得这里……华丽得让人压抑。”短短的一句话，倾诉了多少帝王将相的苦痛。天子……只是个堂皇的说词罢了，什么之尊，不过就是天下人的傀儡。‘明君’就是天下最吃力的苦差。

突然想起以前看大话西游时最后镜头的感觉，仿佛以前经历的一切都只是一场梦，到觉醒时早已沧海桑田。流年如歌，

我是听着歌看完《侍郎》的。那首歌有个好听的名字，叫《狐狸雨》。年少轻狂时的傲气在时光的打磨下早已不见踪影，只余下荒凉。每当我发呆想起以前的事的时候，会觉得很奇怪。我才几岁呢怎么总喜欢“想当年”?!说到从前，我跟所有同龄孩子一样单纯。没有约束没有顾忌，总是肆无忌惮的大笑大闹。现在偶尔想起觉得像梦境一般，一切一切都很不真实，却又真正的存在过。如果有人突然对你说：“你刚刚的样子……比较像我认识的你。”这样的话你会怎么办?“荒谬!什么像不像，这世上只有一个我。”会这样回答他吗?是的，这世上只有一个你。可又有两个你：一个过去的你和一个现在的你。所以当有一个对你说出这样的话的时候，也同时意味着，你变了。

再缜密的谎言也有揭穿的时候，再深沉的情感也有空洞的时候。什么也抵挡不了岁月的审判。幸福在这里，又算什么呢?真相有时候是可怕的。在你利用时光的揣摩来看清真相的时候要知道，或许在真相浮出水面之后你会后悔。善意的谎言总比恶劣的真相好的多。毕竟，仇是一笔账，恨却是一种感觉。谎言会让人恨，恨说谎的人的欺骗;真相会生仇，会多一个两个百个千个敌人。这世上，没有谁会没有懦弱的时候。所以恨，或许比仇更好吧。

人生在世，便犹如一个金石混杂的漏斗，时间在其中充当的角色就是一个筛子。若许年，待繁华奢侈尽逝后，总会留下那么几个人，让你终生难忘。这些人就是你生命的转折点，他们不会一下子全部出现，而是一个接一个的成全抑或是败坏你。是爱是恨，都会永记心中。他如此，他亦如此。一个，令人明知不能接近，却依然自取灭亡般一步步靠近。另一个，令人明明想要接近，却怎么也接近不了。这样的两个人，在世人面前扮演着循规蹈矩的爱情故事，却又各自唱着自己的独角戏。是不懂爱么?不，他们懂。所以在失去得再没有什么可以失去的时候，他们终于找回了本该属于自己的东西。

爱是虚空，爱如扑风。在爱面前，无论君王，乞丐，公主，

妓女。皆是不分贵贱，部分尊卑，众生平等。人们在爱面前俯首称臣，然后便是人与人之间永恒的交锋，不可避免的互相伤害。世人对这一切都心知肚明，可还是要去爱，并且爱的轰轰烈烈，一往无前。即使头破血流，奄奄一息，亦不肯回头。犹似，飞蛾扑火。倘若，有人倘而皇之指着一个人说：“你的爱是不洁。”那么这个人可悲的。在这混沌的世间，在这被金钱，权利，欲望充斥的世间，谁又有资格指着谁说，这是不洁。爱没有洁与不洁，对与不对之分。它只有得与未得，爱与不爱之分。孽缘，亦是缘。就像没有一种爱能让所有人幸福。

故事的最后，像童话一样完结了。没有了之前的惊涛骇浪与世态炎凉。人生如歌。那些曾经，怕也没有人能回忆了。

后记：

展目向夜色深处那灯火辉煌之处望去。

突然有一个瞬间，灯下有两个身影那么熟悉。

那两个人走着走着，同时转过脸，笑了起来。好像是幸福的。

当我闭上眼睛再睁开的时候，还是熙来攘往的人群，刚才的画面已经消失了。

文档为doc格式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评委、各位同事：

大家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态度决定一切。

“学习成就事业，知识创造未来”。在机关开展的学习活动

中，我认真阅读和学习了《态度决定一切》这本书，体会很深。

在工作面前，态度决定一切。没有不重要的工作，只有不重视工作的人。不同的态度，成就不同的人生，有什么样的态度就会产生什么样的行为，从而决定不同的结果。

有这样一个小故事：三个工人在砌一堵墙。有人过来问他们：“你们在干什么?”

第一个人抬头苦笑着说：”没看见吗?砌墙!我正在搬运着那些重得要命的石块呢。这可真是累人啊.....

第二个人抬头苦笑着说：“我们在盖一栋高楼。不过这份工作可真是不轻松啊.....

第三个人满面笑容开心地说：”我们正在建设一座新城市。我们现在所盖的这幢大楼未来将成为城市的标致性建筑之一啊!想想能够参与这样一个工程，真是令人兴奋。”

十年后，第一个人依然在砌墙;第二个人坐在办公室里画图纸——他成了工程师;第三个人，是前两个人的老板。

可见，一个人的工作态度折射着人生态度，而人生态度决定一个人一生的成就。

虽然成功是由多种因素制约的，但态度是首要解决的问题。有人在做过万人次以上的调查后发现了态度和成功的一些规律：成功的第一大类要素与他们的态度有着直接的关系，如积极、主动、果断、毅立、奉献、乐观、信心、雄心、恒心、决心、爱心、责任心等这样因素大概占80%左右;第二类要素，属于后天修炼所得，叫“技巧”，如善于处理人际关系、口才好、有远见、创造力强、技术好、工作能力强，这类要素大概占13%左右;第三类属于客观要素，如运气、机遇、环境、

长相、天赋等，这类要素大概占7%左右;同时，还归纳了这三者的关系：第一，态度与技巧是因果关系。第二，成功需要持续的好运气。

所以，我们做任何事情，成败的关键在于我们做事的态度，关键在于我们是直面困难、解决困难，还是回避困难、在困难面前放弃。这是一个态度问题。

工作和生活需要热情和行动，需要努力，需要一种积极主动、自动自发的精神，这就要求我们以积极的态度对待工作对待他人对待生活。有积极的态度才能够担负起责任，才能够团结，才能够开拓创新，才能够应对各种复杂的问题。

态度决定选择，态度决定思路，态度决定一切。让我们从现在开始，以积极的态度来勇于超越自我，不断完善自我，丰富我们的人生吧!

我的演讲完了，谢谢大家.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一

大家好，我叫，来自-----专业，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敢为人先，勇于创新”。提到创新，我想大家并不陌生，我们每一个人、每一天，都无时无刻不在享受着前人的创新带给我们生活和工作的巨大改变。大家一定都吃过蛋卷冰淇淋吧?可是，你知道蛋卷冰淇淋的由来吗?蛋卷冰淇淋的原名叫“世博会羊角”，其来源于中东薄饼和美国冰淇淋在世博会上的“邂逅”。

在当时熙熙攘攘的圣路易斯世博园区内，至少有50多个冰淇淋摊点和10多个薄饼摊点。在欧内斯特旁边站着的是冰淇淋小贩阿诺德。由于圣路易斯世博会参观人数众多，到了中午，阿诺德用来装冰淇淋的杯碟就用光了。正当他一筹莫展之际，欧内斯特随手将自家薄饼卷成了锥形筒递给阿诺德。

不料这种“冰淇淋筒”大受欢迎，其他冰淇淋摊贩也纷纷效仿，欧内斯特的薄饼生意更是大为火爆。圣路易斯世博会结束后，欧内斯特与合伙人开创了公司，将这种冰淇淋新吃法“世博会羊角”推向全美市场，后来经过人们的不断改良，“世博会羊角”最终变成了今天的蛋卷冰淇淋。如果没有当时欧内斯特的灵机一动和创新精神，恐怕今天我们还无法品尝到这种方便美味的解暑圣品吧?创新，一个我们耳熟能详的词。尤其是这样一个飞速发展的时代，这个词时时撞击我们的耳膜。

但是，创新，其丰富的内涵，却是许多人尽其一生孜孜以求，也未必可以充分了解的。亲爱的同学们，你真的认识创新吗?首先，创新意味着改变。所谓推陈出新、气象万新、焕然一新，无不是诉说着一个“变”字。怎么变，如何变，最关键的就是要培养我们的创造思维。

简单的说，创新思维就是我们克服思维定势，创造具有新颖、独特事物的认识活动。我们每一个人，都具有天生的创造力，而这种创造能力，又是十分巨大的。

人脑作为人的智慧之府，是人的创造创新之源。你知道人脑的功能究竟有多么强大吗?据科学统计:一个正常人的大脑可储存1000万亿信息单位，相当于一般电子计算机储量的100万倍，如果全部用来储备知识，人脑的记忆容量相当于5亿本书籍的知识总量。我们有着如此强大的大脑，之所以不能很好的创新，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思维定式，因为我们头脑中已经存在一些条条框框。打个比方，我们的思维跟水一样，水没有一定的形状，思维没有一定的方式。然而，一旦我们把水放进杯子里面，那么它的形状便不能再变化了。同样，一旦我们给自己的头脑思维定了一些条条框框，那么我们的思维便无法创新。

所以我要大声疾呼，年轻的朋友，开拓你们的思维吧。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二

亲爱的同学们：

我给大家讲一个关于“希望的种子”的故事。

在列宁格勒市中心，有一个科学研究所。研究所里建有一个巨大的仓库，这里保存各种粮食种子。

20xx年，当德国人围住列宁格勒时，这个城市开始上演人间悲剧：成千上万的人开始被饿死，人们想方设法寻找食物。

有些市民不惜穿越德军的封锁线跑到郊外，寻找树皮和已被冰封的湖底的鱼虾。但他们常常有去无回，成为德国纳粹枪弹的牺牲品。

饥饿让人变得疯狂。不少人看上了研究所中的那些粮食种子。这可能是当时列宁格勒城中唯一储备大量粮食的地方。

驻守的军队来了，可是科学家说，这是种子，是苏维埃将来的希望。驻守部队撤退了。

前线浴血奋战的将军也来过，他要求把粮食全部交给军队，但科学家说，这是种子，不能吃掉。将军暴跳如雷，但科学家告诉他：“当我们打退了德国人，农民们可以用这些种子过上幸福的生活。”将军听完，向科学家敬礼，然后带领士兵离开了。

几个月后，人们发现看守仓库的科学家饿死在粮堆旁。列宁格勒的那座粮仓，成为世界粮食史上的一个奇迹。

战争已经摧毁了一切，但列宁格勒却保住了珍贵的粮食品种。

现在我们不知道那位科学家叫什么名字，但他的那句“希望

的种子”的名言，成为列宁格勒这家研究所的代名词。

故事讲到这里，相信很多同学已经被深深地感动了，为饿死在粮堆旁的科学家，为保护着希望、阐释着希望、留下希望的科学家。

是啊!面对至死仍报希望的这样的人，我们除了感动，还能有什么?战争能摧毁一切，却绝对摧毁不了希望。

是的，拥有希望，一定会拥有未来。

谢谢大家。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三

尊敬的各位领导、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

我是来自____级财务管理2班的____。经过一年的努力，我很荣幸能够获得学院设立的奖学金，并有机会站在这里代表所有获奖的同学发表感言。

俗话说的好：“鸦有反哺之义，羊知跪乳之恩。”所以，请允许我代表所有获奖同学在此表达四个感谢。一是要感谢学院设立的这项奖学金制度。对于我们广大学生来讲，它并不是纯粹的金钱物质鼓励，它更是对我们过去一年表现的极大肯定，也是对我们的鼓舞和鞭策。它激励着我们在今后的学习和工作中，不断努力，戒骄戒躁。二是要感谢关心我们成长的学院领导。因为你们的关心和努力，才有我们这样温馨舒适的学习和生活环境。三是要感谢给我们传业解惑，并给予我们无私帮助的老师们。正是因为有了你们的辛勤付出，才有我们今天的成绩。四是要感谢我身边的同学和朋友们。是你们给了我支持和鼓励，是你们让我懂得了什么是爱，什

么是集体的关怀。

的确，奖学金并不是衡量我们是否优秀的唯一标准，比我优秀的同学也很多。所以在这里，我谈不上有什么经验和诀窍，只能说点体会和教训，希望能对同学们的学习有所启发。一是利用早晨时间。“一日之计在于晨”，早上是我们学习的最佳时机。二是要有学习计划。“脚踩西瓜皮，滑到哪里算到哪里”，这是不好的。恰当合理的安排各项学习任务，使学习有秩序地进行。三是做课堂的主人。众所周知，课堂是我们学习的主阵地。抓住课堂的有效时间，认真听讲，积极思考，让自己的思路紧紧跟住老师讲解的步伐。四是注重学习效率。与其低效率地学习一上午，不如高效率地学习一小时。五是合理复习。我认为好成绩的取得，课堂学习是重点，课后复习是关键。孔子曰“温故而知新，可以为师矣。”复习不仅是考试前知识的总体回顾，也是平时每一节课的查缺补漏。

当然，在大学里，我们不应该“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在学习之余，也要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种学生活动与社团活动，不断提高自己各方面的能力和素质，让大学生活过得更加丰富多彩。

时光荏苒，岁月如梭，大学生活已过大半，我们不能沉浸在过去的成绩里沾沾自喜，更不能一蹶不振，茫茫然不知所措。不管曾经取得什么样的成绩都只代表过去。学习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会不断充实自己，完善自我，为以后的人生打下更加结实的基础。

最后，衷心祝愿领导、老师们身体健康、工作顺利，祝同学们学业有成、前程似锦，祝学院的.明天更加辉煌！

谢谢大家。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四

爱是有条件的，就算世上的确有无条件的爱，又能持续多久?不是你自己爱得精疲力竭，就是看到了对方的自私面目而大感失望，或者他/她轻描淡写地说声谢谢、对不起，便毫无眷恋地离开。

爱一个能懂爱的人爱付出是会有结果的;而爱一个没有情感，不知道什么是爱的人，就犹如把自己心爱的宝石投入浑浊的河水。我不知道我是幸运的前者，还是不幸的后者。不过，这些对我都已经没有任何意义了。一个人自己把自己爱的火苗浇灭，那是一种什么感觉?那种火苗，一生中又会燃气几次呢?留住了历史的美丽与永恒，却永远换不回那份激情和热情了。

爱是相互的，有所付出，也有所要求。不珍爱自己，别人也不会来尊重你。当他/她习惯了接受你的付出，一切就变成了理所当然，太容易得到的东西自然就不会珍惜。真爱原来是双方的付出，犯贱之后，我们终于领悟。

两个人在一起要面对的东西是很多的，要生活的日子很长，所以更多是能为对方做什么，对方需要自己的时候是否能让他/她感受到你的温暖，成为彼此心灵的港湾，而不是年轻一起玩玩而已!

总之，爱一个人，不在于得到多少，而在于付出多少;爱一个人，不在于付出了多少，而在于还能付出多少;爱一个人，不在于为他/她付出了多少，而在于为他/她坚守了多少。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五

梦是一颗种子，会生根、发芽。

小时候，我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爸爸妈妈夸我漂亮，爷爷奶

奶夸我能干，乡里乡亲夸我懂事，老师朋友夸我聪明，我亦自信满满，成为爸妈的骄傲，爷爷奶奶的心肝，小朋友的楷模，老师的得意，我更相信我的未来，就像妈妈说的一样：好好学习，将来上大学，留在大城市。

梦是一株幼苗，结出许多花的蓓蕾。

小升初，我是演绎的主角，但又是一个跟我无关的选择，私立初中的电话来了，爸妈欣喜之余，忆起了那个不菲的学费，还有我——青春期的女孩，就这样，我在乡镇初中的重点班有了一席之地，儿时的玩伴在隔壁的普通班，每当我去找她时，她总是很忙，我感觉到了她的刻意远离;课程学习任务变得繁重，英语成了我的致命伤，我这时才知道聪明只是一道美丽的光环，“山外有山，人外有人”才是血淋淋的现实;身体部位的悄然变化，内心对异性的莫名渴求，让我惶恐，却又无法说出口，为什么妈妈的告诫与内心的需求截然相反呢?借助网络，我宣泄着我的青春，我重新拥有了自信，我的偶像是韩寒，是郭敬明。

梦是一棵树，须经受风霜的洗礼。

班主任给我留言，职校的对口单招班应该很适合我，我的心开始复苏，真是“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悲欢离合”。随着深入的了解，信念的种子在潜意识中发芽、长大，父母吧选择的权利交给我，因为我不在是懵懂的少年，我已长大。

梦是人生的一部分，在腾飞中等待着重生。

勤奋、踏实、上进，这是老班对一年级的我的评价，我微微一笑，宠辱不惊，看庭前花开花落，我深知上帝在为我关上一扇门的同时，又为我打开一扇门，我要好好地珍惜。

二年级，按专业分班，换来一位女班主任，换了一帮新同学，也换来几位强劲对手，我奋然前行着，执着而倔强。老班信

奉勤奋是到达成功的阶梯，逼得我们每天早起晚归，幸运的是我跟英语老师很贴心，因为她，我知道了沙子的希望是sandwich□两只驴子在家里吃草的时候被射死了是assassinate;男友偏科厉害，成绩起色不大，欣慰的是对我温柔体贴，照顾有加;同学之间，虽有明争暗斗，但总体而言，大伙处得倒也融洽。惟一值得一提的就是，老班对我恩爱有加，隔三差五耳提面命，其实，作为一个女孩，我都懂，但雨季里的情感，那将是我永久的记忆，我用稳健中的进步来证实我的成长。

高三，屈指算来，时间并不长，来年四月份就考试了，我准备着，一而再的背诵，无休止的试卷，节假日的技能训练，我准备好了，展开双翅，等待……我相信，振翅过后，肯定是“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大学一直就是孩提的目标，却从来不是终点，而是起点，我要像凤凰一样，振翅飞入大火的目标，追寻重生的起点。

分钟话题演讲篇十六

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改变不了环境，就改变自己》。

著名的文学家托尔斯泰曾经说过：“世界上只有两种人：一种是观望者，一种是行动者。大多数人想改变这个世界，但没人想改变自己。”想要改变现状，就要改变自己；要改变自己。就得改变自己的观念。一切成就，都是从正确的观念开始的。一连串的失败，也都是从错误的观念开始的。要适应社会，适应环境，适应变化，就要学会改变自己。

柏拉图告诉弟-子自己能够移山，弟-子们纷纷请教方法，柏

拉图笑道，说：“很简单，山若不过来，我就过去。”弟-子们一片哗然。

这一个世界上根本就没有移山之术，唯一的一个移动山的方法就是：山不过来，我便过去。同样的道理，人不能改变环境，那么我们就要改变自己。

一个黑人小孩在他父亲的葡萄酒厂看守橡木桶。每天早上，他用抹布将一个个木桶擦干净，然后一排排地整齐地放好。令他生气的是，往往一夜之间，风就把他排列整齐的木桶吹得东倒西歪。

小男孩很委屈地哭了。父亲摸着小男孩的头说：“孩子，不要哭，我们可以想办法去征服风。”

于是小男孩擦干了眼泪坐在木桶边想啊想，想了半天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他从井边挑来一桶又一桶的清水，然后把它们倒进那些空空的橡木桶里，然后他就忐忑不安地回家睡觉了。第二天，天刚蒙蒙亮，小男孩就匆匆地爬了起来，他跑到放桶的地方一看，那些橡木桶一个一个排列得整整齐齐，没有一个被风吹倒的，也没有一个被风吹歪的。小男孩开心地笑了，他对父亲说：“要想木桶不被风吹倒，就要加重木桶的重量。”男孩的父亲赞许地微笑了。

是的，我们不能改变风，改变不了这个这个世界上的许多东西，但是我们可以改变自己，给自己加重，这样我们就可以适应变化，不被打败！

在威斯敏斯特教堂地下室里，英国圣公会主教的墓碑上写着这样一段话：当我年轻自由的时候，我的想象力没有任何局限，我梦想改变这个世界。当我渐渐成熟明智的时候，我发现这个世界是不可改变的，于是我将眼光放得短浅了一些，那就只改变我的国家吧！但是我的国家似乎也是我无法改变的。当我到了迟暮之年，抱着最后一丝努力的希望，我决定

只改变我的家庭、我最亲近的人——但是，唉！他们根本不接受改变。现在我在临终之际，我才突然意识到：如果起初我只改变自己，接着我就可以依次改变我的家人。然后，在他们的激发和鼓励下，我也许能改变我的国家。再接下来，谁又知道呢，也许我连整个世界都可以改变。

人生如水，人只能去适应环境。如果不能改变环境，就改变自己，只有这样，才能克服更多的困难，战胜更多的挫折，实现自我。如果不能看到自己的'缺点和不足，只是一味地埋怨环境不利，从而把改变境遇的希望寄托在改变环境上，这实在是徒劳无益。

虽然我们不能改变世界，但我们可以改变自己，让我们用爱心和智慧来面对一切环境。

我的演讲完毕，谢谢大家！

这不是一个好谈的话题，因为每个人对这个话题的诠释都不一样，况且我们每个人又都在体验着这个话题的真正内涵，每个人对“活着”这个词语又都有话语权。但是今天我还是很想与大家分享一下我对为什么要活着这个话题的看法。希望大家能够静静的聆听下。我会很感谢的。

说到“活着”，大多数我们首先考虑到的是这个问题，活与死的区别，而“活”与“死”这两个字是强烈对比的，所以对于这个问题我们也可以延伸为‘为什么活着’，‘活比死的好处是什么’(同学们有想到过这个问题吗)我把我活着的原因归结为三点：

首先，活着有很多好处。比如，我可以上大学，认识大学里的好友，还可以在这里认识演讲老师以及学弟学妹们。可以享受生活，可以追逐梦想，可以追寻爱情，也可以不用担心死后被火化，也不用担心死后灵魂到底归于何处。等等，同学们可以自由发挥。

再次，死也不容易。先不说你要选择怎样的死法，到底死时要不要化妆，穿什么衣服等等一系列的问题很复杂。我们姑且就说下我们死后安葬的问题吧。墓地有多贵?以北京为例，总价四五万元的墓地属于最便宜之列，而10万元—50万元之间均属中档，最贵的“豪华墓”可达数百万元之巨;从单价看，万安公墓部分墓地要价21.8万/平方米，超过了北京2月住房均价2.35万/平方米的九倍(数据来自南方周末的‘天价墓地’一文)。所以无任是公益性公墓还是经营性公墓价格都是很贵的。活着做房奴，难道死后还要做墓奴吗?所以，我不死，一定得活着，而且要活的好好的。《非诚勿扰》里面有一句话，我一直记忆犹新：活着的时候人挤人，死了还要人挤人。(以昌北缨上公墓为例)无奈啊。相比较，还是活着吧。

谢谢大家!

热爱生活，你会感到大自然的美好。

热爱生活，你会感到人世间其乐无穷。

热爱生活，你会感到前途光明，有激情，有前进的动力。

前苏联著名文学家奥斯特洛夫斯基因严酷的战争致使他全身瘫痪，双目失明。但他经受住了生活的考验和磨炼，以崇高的理想、顽强的意志和对生活的热爱，写下了感动一代又一代的人的名着，那就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他说：“只有像我这样发疯地爱生活、爱斗争、爱那新的更美好的世界的建设的人，只有我们这些看透和认识了生活的全部意义的人，才不会随便死去，哪怕只有一点机会就不能放弃生活。”

你看，一个残疾的人都如此热爱生活，写下如此感动的书，他不是一个成功者，是什么!

美好的生活，永远属于哪些热爱生活的人!

热爱生活的人，会成为一个成功者!生活不是一杯美酒，不是一帆风顺的航船，也不是一首抒情的歌。生活充满酸甜苦辣，有欢乐也有痛苦，有幸福也有不幸。然而，就是因为生活充满五颜色，才使人感到有挑战性，有竞争欲，生活永望远属于强者，强者就是成功的人。

热爱生活吧，它会使你更聪明，更成熟，会锻炼你迈向成功。

同学们： 大家好!

有个女孩,在月台上追赶一张被风吹飞了的纸。热心的人们看见她万分焦急的样子，以为那是一张对她十分重要的纸，便纷纷加入追赶的队伍，可那张纸仿佛要存心捉弄大家，飞起又落下，落下又飞起来，像附了魂一样。越是这样，女孩追它的决心就越大。

终于，在众人的努力下，那张纸乖乖地就范了。那个追到纸的人，得意地将战利品递给女孩。女孩优雅地向大家道谢，然后拿着纸在众目睽睽之下走到一个垃圾筒跟前，将它塞了进去，回过身，她微笑着对大家说：好了，现在它终于去了它该去的地方。

去的时候，请你温馨地提醒他：你掉了一样东西。

谢谢大家!